

证券代码：835860

证券简称：斯特龙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贷款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充分利用财务工具，满足依法合规正常经营的业务需要，降低财务费用，拟向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营业部申请银行贷款 1000 万元，其中：

- 1、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单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额度为可循环额度；
- 2、授信用途：采购原材料、支付劳务费及支付员工工资等；
- 3、利率：以借款合同为准；
- 4、本综合授信为信用贷款，无需提供抵押。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在经批准的银行贷款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在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银行授信具体申请事宜及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办理具体授信业务。

上述具体授信情况以银行最终签审批为准。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申请 1000 万元银行贷款的议案》，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贷款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斯特龙城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